

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

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

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本人于广华被提名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截至公司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会通知发出之日，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本人承诺如下：本人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，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于广华

2025年11月19日